



2014

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通俗读本

XUESHENG YINGYANG GAISHAN JIHUA TONGSU DUBEN

全国学生营养办 / 编著



PEOPLE'S
EDUCATION
PRESS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4

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通俗读本

XUESHENG YINGYANG GAISHAN JIHUA TONGSU DUBEN

全国学生营养办 / 编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通俗读本/全国学生营养办编著.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4. 2

ISBN 978-7-107-28017-7

I. ①学… II. ①全… III. ①学生—营养卫生
IV. ①R153.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31917 号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http://www.pep.com.cn>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印装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90 毫米×1 240 毫米 1/32 印张: 7.5 字数: 182 千字

定价: 21.20 元

著作权所有·请勿擅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违者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院 1 号楼 邮编: 100081)



孩子的营养 祖国的未来（代序）

青少年的营养状况，事关国家未来和民族兴旺。党中央、国务院始终关心青少年的健康成长，高度重视中小學生特别是贫困地区农村学生营养改善工作，不断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学习生活条件。中央领导同志多次就此做出重要指示，2011年10月26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启动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同年11月24日，国务院召开部署实施全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电视电话会议，就落实农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出了明确要求。

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是继“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中西部农村初中校舍改造工程”等项目以及“两免一补”政策之后，国家出台并实施的又一重大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是党和政府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为老百姓办实事办好事的具体体现，是提高国民素质，增强国家综合实力，体现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举措。

早在100年前，英国就开始实行针对贫困家庭学生的校园餐计划，并于1944年立法，规定地方教育部门必须提供学生营养餐。20世纪中叶以来，美国、法国、日本等国也纷纷建立较为完善的学校供餐计划，不仅有效改善了国民身体素质，也快速提升了教育发展水平。印度、巴西等一些发

展中国家也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初等教育营养支持计划，促进了本国义务教育普及程度的提高。

实施营养改善计划既是促进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的客观要求，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中小学阶段是青少年身心发展的关键时期，这一阶段如果营养不良，不仅将影响孩子们的体格和智力发育，而且还会影响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明确规定，要改善学生营养状况，提高贫困地区农村学生营养水平。当前，全国 1.3 亿农村中小學生中，有 3000 多万每日三餐食宿在学校，还有相当一部分学生虽然不住校，但需要在校午餐。广大青少年学生能否在校吃饱、吃好，是每个家庭、每个父母乃至全社会始终关心和牵挂的一件民生大事。实施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是提高学生营养健康水平，改善教育民生的一条有效途径。

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关键在于落实。各级地方政府要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把好事做好。各地区、各部门、各学校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严格执行有关食品安全的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建立从农田到餐桌的食品质量和安全保障链条，细化落实责任，确保食品卫生和学生健康安全。同时，加强跟踪监测和改进工作，把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建成重要的“放心工程”。为了做好“落实”这篇大文章，自计划实施以来，国家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规定，各试点县市开展了因地制宜的探索和实践，社会各方给予了广泛关注和支持。为进一步促进营养改善计划各项工作，我们将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相关要求



和做法汇编成册，便于各试点省份和市县学习、借鉴。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组织实施好计划，是各级党委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也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全社会的关心、支持和参与。让我们以高度的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埋头苦干，扎实工作，勠力同心托起国家和民族未来的希望！



目 录

第一章 制度怎么定 / 1

- 一、《实施细则》划分“责任田” / 1
- 二、《食品安全保障管理办法》严把食品安全关 / 4
- 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保障资金安全 / 9
- 四、《学校食堂管理办法》为学校食堂管理“立规矩”
/ 12
- 五、《实名制学生信息管理办法》防止虚报、冒领、套
取资金 / 15
- 六、《信息公开公示办法》保证公开透明 / 18
- 七、《营养健康状况监测评估工作方案》检阅实施效果
/ 20
- 八、《应急事件处理办法》快速应对突发事件 / 22
- 九、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全程监控食品安全 / 24
- 十、加强学校食堂建设，提高供餐能力 / 26
- 十一、八项要求解决突出问题 / 29
- 十二、膳食委员会参与供餐管理与监督 / 31
- 十三、月通报制度推进各地工作 / 32



十四、志愿服务制度搭建社会参与平台 / 33

十五、审慎稳妥推进地方试点 / 34

十六、五大问题为未来工作指出方向 / 36

第二章 地方怎么试 / 45

一、领导重视 / 45

宁夏：列入“一把手工程” / 45

安徽：省领导深入一线指导实施工作 / 45

陕西：省长主持会议，审议实施方案 / 46

青海：俩副省长共同担任组长 / 46

湖北：省府召开专题会，要求抓好五项工作 / 47

甘肃：副省长对食品安全提出五点要求 / 47

二、机构人员 / 48

四川盐亭：落实机构人员经费 / 48

四川安岳：落实人员编制 / 49

江西宁都：为学生营养办定岗设编 / 50

陕西岚皋：建立炊管人员补充机制 / 50

江西会昌：解决餐管人员待遇问题 / 50

四川旺苍：核定编制，落实经费 / 51

四川翠屏：落实编制，补充经费 / 51

广西柳州：补充食堂工勤人员不足 / 52

四川广元：“七大员”唱主角 / 52

云南沧源：百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充实到学校食堂 / 53

四川安岳：增配人员，落实经费 / 54

三、食品安全 / 55

宁夏：筑牢食品安全“防火墙” / 55

贵州：层层把关，落实责任 / 56

甘肃：建立农副产品基地 / 57

山西吉县：《供餐告知书》家喻户晓 / 57

安徽颍上：“四单制”全程监管食品物流环节 / 58

贵州独山：想方设法降低供餐成本 / 59

云南凤庆：“电子眼”助力校园食品安全 / 59

贵州威宁：乡镇建冷库，确保食品鲜 / 60

四、资金投入与管理 / 60

宁夏：加大经费投入，告别“馍馍开水” / 60

陕西：“做加法”让更多孩子受益 / 61

云南：努力实现两个“全覆盖” / 63

贵州：货比三家，降低成本 / 63

西藏：从制度和管理上保障资金安全 / 64

江苏：“八条规定”加强食堂财务管理 / 65

宁夏固原：为陪餐校长及教师提供补助 / 66

贵州独山：建种植、养殖供应基地，降低成本 / 67

四川昭化：每周两顿肉，增强学生体质 / 67

云南沾益：建勤工俭学基地，提高伙食质量 / 68

云南镇康：提高伙食补助标准 / 69

湖北竹溪：实行“双采三签一审”制度 / 69

贵州西秀：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保障资金安全 / 70

五、食堂建设与管理 / 70

重庆：明确小规模学校厨房建设基本要求 / 70

广西：重视食堂建设，就餐条件逐步改善 / 74

湖北：推行“五员”工作制度 / 74

河南：开展食堂等级评定 / 76



贵州毕节：村级以上学校“校校有食堂” / 76

四川南溪：从“蛋奶模式”向食堂供餐转变 / 77

贵州麻江：“3+X”提高供餐标准 / 77

重庆彭水：探索社会化食堂运营模式 / 77

六、供餐模式 / 78

贵州：多种形式提高供餐质量 / 78

宁夏：因地制宜设计供餐模式 / 80

四川：灵活确定供餐模式 / 80

河北：提出四点要求，完善供餐模式 / 81

黑龙江：为学生提供等值优质蛋奶 / 82

甘肃：科学制订供餐食谱 / 82

陕西石泉：让学生吃上合口的营养餐 / 83

宁夏红寺堡：企业配送，集中供餐 / 83

七、阳光操作 / 84

新疆兵团：动态公示促公平 / 84

重庆：统一设计、制作公开公示标识牌 / 85

云南临沧：每天公布食材市场行情 / 85

四川南江：流程图规范关键环节 / 86

湖北鹤峰：微博“暴晒”食堂消费清单 / 86

湖南炎陵：发问卷征询家长意见 / 86

八、应急处置 / 87

云南：严查食品安全事件责任人 / 87

广西：举一反三，应对突发事件 / 88

湖南：问责机制处置凤凰事件 / 89

九、督导检查 / 90

云南：分片包干制度全面督查实施 / 90

- 新疆：组织专家进行实地检查 / 91
- 湖南：明察暗访，及时发现问题 / 91
- 江西：“分县定点指导”规范督导流程 / 92
- 四川安岳：实行目标管理，奖惩措施过硬 / 93
- 重庆巫山：“五级联动”加强过程管理 / 94
- 十、工作落实 / 94
- 四川：三条“硬杠杠”健全保障机制 / 94
- 安徽：责任细化到“五长”“五组” / 95
- 甘肃：想方设法实现营养改善计划全覆盖 / 97
- 西藏拉萨：让农牧区学生吃得营养、健康 / 98
- 广西南宁：让孩子吃上热饭菜 / 99
- 四川广元：聘营养师为食堂制订四季食谱 / 99
- 广西桂林：根据学生健康状况配餐 / 101
- 宁夏原州：六个环节确保供餐安全可靠 / 101
- 湖北恩施：建立陪餐、品鉴、评餐制度 / 102
- 云南马关：多措并举抓落实 / 103
- 贵州息烽：五项举措推进地方试点 / 103
- 贵州万山：让孩子吃得饱，吃得好，吃得放心 / 104

第三章 专家怎么说 / 111

- 一、卢迈：营养改善计划是保障学生营养的有效途径 / 111
- 二、蒋建平：探索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法规与制度建设 / 113
- 三、马冠生：改善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应采取综合措施 / 114



- 四、刘爱玲：加强健康教育，培养学生健康饮食行为 / 115
- 五、Stanlake Samkange：学校供餐可作为广泛的社会保障性投资项目 / 116
- 六、胡小琪：营养改善计划全面推进了营养健康教育 / 117
- 七、张倩：营养改善计划为社会参与提供了平台 / 118
- 八、网民评价 / 118

第四章 国外怎么做 / 125

- 一、学校供餐的国际经验概述 / 125
- 二、美国：中小学午餐计划 / 128
- 三、日本：中小学校营养午餐计划 / 130
- 四、俄罗斯：学生餐 / 133
- 五、英国：校餐制度 / 136
- 六、印度：广覆盖，低标准，民间机构免费送餐 / 140
- 七、泰国：利用地方资源减轻学生负担 / 141
- 八、芬兰：50 年实现营养餐全免费 / 143
- 九、瑞典：自助午餐选择多浪费少 / 144
- 十、法国：1 份午餐 8 种收费标准 / 144
- 十一、萨尔瓦多：由外部援助向政府负担转变 / 146
- 十二、埃塞俄比亚：国际支持的学校营养餐计划 / 146

第五章 附件 / 152

- 附件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意见 / 152

附件二：教育部、财政部有关司局负责人谈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 159

附件三：全国学生营养办有关负责人答记者问 / 183

附件四：学生、家长怎么说 / 220

后记 / 223

第一章 制度怎么定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营养改善计划涉及面广，环节多，情况复杂，工作难度大，没有可直接借鉴的经验。它既涉及食品安全，又涉及资金安全，社会关注度高。这一计划是在我国最贫困的地区实施的，这些地区社会发育程度低，管理水平不高，因此，必须制定一套科学的、系统的、可操作的规章制度，对营养改善计划的各关键环节进行规范，以保证营养改善计划有效实施。

一、《实施细则》划分“责任田”

为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和学校的职责，规范各关键环节的管理，十五部委联合印发了《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实施细则》基本理清了政府、部门和试点学校各自的管理职责，明确了供餐内容和模式，并重点对食品安全管理、资金使用管理和食堂建设管理等主要方面提出了要求。

1. 明确“一个机制”

营养改善计划涉及面广，工作环节多，工作难度大，《实施细则》提出，只有建立政府主导，多部门、各方面共



同参与、密切合作的工作机制，才能够有效调动各方力量，全面推进营养改善计划的组织实施。

地方各级政府是营养改善计划的实施主体。主要负责人负总责，分管负责人分工负责。

——省级政府负责“统筹”，包括：统筹制订本地区实施工作方案和推进计划。统筹规划国家试点和地方试点。统筹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和规范。统筹安排资金，改善就餐条件。统筹监督检查，督促有关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组织制订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方案，指导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组织制订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统一发布食品安全信息。

——市级政府负责“协调指导”，包括：督促县级政府和有关部门严格履行职责，认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加强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

——县级政府负责“落实”，包括：制订实施方案和膳食营养指南或食谱，确定供餐模式和供餐内容，建设、改造学校食堂（伙房），制定工作管理制度，加强监督检查，对食品安全和资金安全负总责，主要负责人负直接责任。责成有关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制订及演练和学校食品安全事故调查。

2. 关注“两大重点”

一是食品安全。《实施细则》要求试点地区应严格遵循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建立完善食品安全保障机制，落实食品安全保障措施。

二是资金安全。专项资金是孩子们的“吃饭钱”，必须确保每一分钱吃到孩子嘴里。为此，《实施细则》要求各地

应结合现有学籍管理平台，建立营养膳食补助实名制学生信息管理系统，严防虚报、冒领、套取、挤占、挪用营养补助资金。

3. 细化“三种模式”

《实施细则》对学校食堂供餐、企业供餐、家庭（个人）托餐等三种供餐模式进行了细化。试点县和学校根据不同情况，确定供餐模式。应以学校食堂供餐为主，企业（单位）供餐模式为辅。对一些偏远地区暂时不具备食堂供餐和企业（单位）供餐条件的学校和教学点，在严格规范准入的前提下，可实行家庭（个人）托餐。同时明确要求，试点地区应加快学校食堂（伙房）建设与改造，在一定过渡期内，要逐步以学校食堂供餐替代校外供餐。

4. 实施“四类监督”

一是日常监督。各有关部门和学校对本系统（单位）履行工作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是专项监督。在各级政府的领导下，由各级学生营养办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对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重点督查及专项检查。

三是人大政协监督。地方各级政府要主动将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情况向同级人大、政协报告，接受监督。

四是社会监督。各地应成立学生、家长、教师代表和社会各界代表共同组成的监督小组，设置举报电话和公众意见箱，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5. 建立“五项制度”

一是主要领导负责制。将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情况纳入地方各级政府工作绩效评价体系，明确地方各级政府主要领导是营养改善计划实施的第一责任人，对本行政区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工作负领导责任；分管营养改善计划的负责人是直接责任人，其他负责人对分管的工作负管理责任。

二是目标责任制。地方各级政府、部门、学校和有关企业（个人）之间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并按照目标责任书的要求进行考核评估。根据考评结果，进行奖惩。

三是工作通报制度。各级学生营养办要定期编发工作简（通）报，每月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宣传好的经验与做法，反映普遍性问题，加强对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工作的指导和督办。

四是信息公开制度。地方各级政府应明确规定信息公开的内容、方式，保证信息公开的公正、公平、便民、及时和准确；采取多种方式，及时将工作方案、实施进展、运行结果向社会公示；督促供餐单位和个人定期公布配餐食谱、数量和价格，严禁克扣和浪费。

五是校长负责制。试点学校具体负责营养改善计划的组织实施，重点做好食堂管理，保证校园食品安全，组织和管理学生就餐。学校校长对本校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情况负总责。

二、《食品安全保障管理办法》严把食品安全关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学校食品安全是国家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各地和各有关部门虽然